马克思主义学院

考试、试卷装订、成绩录入细则

1. 论文随堂考，笔试与机考学校统一安排。如有论文或笔试（机考）其中一项无故缺考者，以旷考处理，期末成绩以零分记录。特殊情况，可告知张珈玮老师后讨论决定。
2. **期末论文批阅要求**：论文批改必须有批改痕迹（评语等）；每个大题总得分写在题目右侧；任何卷面批改的修改处都需教师签名；试卷一定确保核分准确。
3. 所有考试都应在教师监督下完成，二考论文也必须当场完成。
4. 试卷与论文装订，要按照成绩单名册顺序排列。
5. 相应课程的卷封应从马院网上下载。
6. 装订中无法下载到的项目（如空白试卷，评分标准，考核分析等）应询问相关教研室主任。
7. 期末考试后5个工作日内，二考结束2天内（照顾学生及时选课），务必将成绩登入至系统，并将2份成绩单交给张珈玮老师。